

#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因会计政策变更对已披露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的说明（2025. 3. 31）

### 一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

2024年12月，财政部发布《关于印发〈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〉的通知》（财会【2024】24号），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，应当按确定的金额计入“主营业务成本”、“其他业务成本”等科目，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。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1月1日起执行。

### 二、追溯调整对财务报表的具体影响

#### 1. 追溯调整对2024年一季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

项目	2024年一季度	调整数	2024年一季度
	追溯调整前	会计政策变更调整	追溯调整后
一、营业总收入	15,375,565,844.38		15,375,565,844.38
其中：营业收入	15,375,565,844.38		15,375,565,844.38
二、营业总成本	15,058,360,640.96	-	15,058,360,640.96
其中：营业成本	13,805,313,516.14	486,005.91	13,805,799,522.05
税金及附加	42,927,946.39		42,927,946.39
销售费用	241,065,432.37	-486,005.91	240,579,426.46
管理费用	442,077,108.14		442,077,108.14
研发费用	447,395,281.42		447,395,281.42
财务费用	79,581,356.50		79,581,356.50
其中：利息费用	108,091,983.23		108,091,983.23
利息收入	38,174,353.59		38,174,353.59
加：其他收益	27,905,214.02		27,905,214.02
投资收益（损失以“-”号填列）	-21,150,211.02		-21,150,211.02
其中：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	-21,150,211.02		-21,150,211.02
公允价值变动收益（损失以“-”号填列）	0.00		0.00

信用减值损失（损失以“-”号填列）	-44,871,241.62		-44,871,241.62
资产减值损失（损失以“-”号填列）	-25,748,695.57		-25,748,695.57
资产处置收益（损失以“-”号填列）	192,211.83		192,211.83
三、营业利润（亏损以“-”号填列）	253,532,481.06		253,532,481.06
加：营业外收入	682,015.92		682,015.92
减：营业外支出	61,344.95		61,344.95
四、利润总额（亏损总额以“-”号填列）	254,153,152.03		254,153,152.03
减：所得税费用	131,445,464.34		131,445,464.34
五、净利润（净亏损以“-”号填列）	122,707,687.69		122,707,687.69
（一）按经营持续性分类			
1. 持续经营净利润（净亏损以“-”号填列）	122,707,687.69		122,707,687.69
2. 终止经营净利润（净亏损以“-”号填列）			
（二）按所有权归属分类			
1.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净亏损以“-”号填列）	17,054,946.08		17,054,946.08
2. 少数股东损益（净亏损以“-”号填列）	105,652,741.61		105,652,741.61
六、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	-142,393.32		-142,393.32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	698,977.05		698,977.05
（一）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	1,557,022.45		1,557,022.45
1.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			
2.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	1,557,022.45		1,557,022.45
（二）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	-858,045.40		-858,045.40
1.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	0.00		0.00
2.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	-858,045.40		-858,045.40
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	-841,370.37		-841,370.37
七、综合收益总额	122,565,294.37		122,565,294.37
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	17,753,923.13		17,753,923.13
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	104,811,371.24		104,811,371.24
八、每股收益：			
（一）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150		0.0150
（二）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150		0.0150

公司按照上述规定，对 2024 年一季度利润表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。该项追溯调整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要求，有利于报告使用者对财务报告可比信息的理解和使用。

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
2025 年 4 月 23 日